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子贵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将“中药饮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都调整为 2020 年 5 月 4 日（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寿仙谷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出权益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本次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离职人员吴丽敏获授的 3,821 股限制性股票符合《寿仙谷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寿仙谷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要求，监事会同意公司以 24.14 元/股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并收回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应的 2017 年度现金红利。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12 日